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4 月 28 日-2019 年 4 月 2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8 日 15:00 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22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9年4月22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厦门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 77 号汇金国际中心公司 1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考核办法；

9、关于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 6、7、8、10、11、12、13 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 5%以下（不包括持股 5%以下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 13 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做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考核办法	√
9.00	关于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00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9年4月26日（星期五），上午8:30至17:00；

2、登记地点：晋江市金井镇南工业区七匹狼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3、登记办法：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2019年4月26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持股东账户及个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领取会议相关资料。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9年4月26日17点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95-85337739

传真：0595-85337766

联系人：蔡少雅

邮政编码：362251

5、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29”，投票简称为“七匹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4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或本单位)作为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00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考核办法	√			
9.00	关于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00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

注：

1、持股数系以股东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股东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若未填上数目，则被视为代表全部以股东的名义登记的单位或自然人股份。

2、本授权委托书如为法人股东的，必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